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5,559,3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诚迈科技	股票代码	3005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锟	沈天苗	
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4 幢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4 幢	
传真	025-58301205	025-58301205	
电话	025-58301205	025-58301205	
电子信箱	chengmai@archermind.com	chengmai@archermin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聚焦智能互联及智能操作系统软件的研发服务，是移动智能终端及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的软件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主营业务为软件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研发与销售。公司业务涵盖了移动智能终端及智能网联汽车软件的整个产业链，在全球范围内提供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服务和盈利模式

公司业务类型的相关情况如下：

软件技术服务：响应客户专业人员技术需求，公司安排专业技术团队和成员在客户指定的产品研发环节中提供技术开发、咨询及支持服务；公司根据人员报价及工作量收取技术服务费。

软件定制服务：客户将其软件的整体或部分委托公司开发，公司按照严格的软件设计、软件开发流程和质量控制标准，保证项目交付质量，最终向客户交付开发成果并收取定制开发费。

硬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通过对外采购或自行完成软硬件产品的设计及开发工作，最终向客户交付完整的软硬件产品并收取相应费用。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有技术服务采购、设备采购、工程等。

技术服务采购是指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和行业惯例，并考虑到过程中涉及的时间成本和人工成本，在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将部分耗资工时较多、技术较为成熟的工作外包给其他公司完成，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公司主要业务的服务质量，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服务采购计划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筛选服务供应商无异议后由外协部门实施采购。

设备采购主要包括办公设备采购与研发设备采购以及其他原材料或软硬件设备采购。办公设备主要包括办公用品、办公软件、电脑、网络设备等；综合管理部根据公司日常运营需要，拟定采购清单，选定合格的供应商，按采购流程实施采购。研发设备采购主要包括业务部门的研发、测试相关设备，其他原材料或软硬件设备采购为业务进行过程中所需要的软硬件设备；在业务部门提出申请并经公司批准后，综合管理部筛选设备供应商并通知业务部门，业务部门无异议后由采购部门实施采购。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由销售人员与客户直接沟通，通过技术交流了解客户的产品目标、开发需求以及技术要点。公司根据上述信息向客户提供相应服务。

（1）维护客户关系、发展口碑营销

公司注重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已经与移动智能终端及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的多个全球领先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通过持续提升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能力来巩固与合作客户的合作深度和广度；通过研发掌握全球主流移动操作系统的前沿技术，建立面向不同行业 and 不同核心技术模块的专家团队、强化交付管理和研发团队管理来提升工作效率和交付成果质量；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对核心客户和重点行业配备专属团队，保障服务质量和效率。公司通过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良好行业口碑，助力行业其他客户拓展。

（2）通过核心客户的榜样效应来拓展市场

公司注重通过核心客户的榜样效应来拓展所属行业市场。公司重点发展行业头部客户，并形成持续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依靠核心客户沿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拓展新客户。

基于对Android、AliOS、QNX、Linux等智能操作系统的深入研究和积累以及高通、联发科、瑞萨等芯片厂商的长期合作，公司学习掌握核心前沿技术，积累专业人才，为拓展客户和服务提供了强有力的基础保障。

（3）市场营销

公司立足智能互联及智能操作系统软件技术领域，并与芯片厂商密切合作，为紧密跟随行业发展及技术演进，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积极加入行业组织，参加业内重要的各类展会活动，向全球参会者充分展示公司技术成果和技术能力，同时与参会的上下游客户进行互动交流，形成和巩固合作。

4、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遵循标准的软件开发流程，研发模式主要为公司自主研发。

自主研发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的核心，公司根据自身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在分析客户定制需求及市场普遍需求后，自主规划、研发产品及解决方案，并向客户进行推广介绍。公司配备了专业的研发团队，专门从事系统化的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公司在自主研发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自己的核心技术，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5、管理模式

公司的管理体系包括销售体系、交付体系、产品体系和综合管理体系，通过四个体系的相互配合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CMMI5级认证，在开发过程中严格按照这些认证体系的要求管理项目的进展，确保公司的服务质量可靠、按时交付，同时保证客户的信息安全。

（三）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驱动主要因素如下：

1、行业发展推动因素

在移动智能终端行业，经过多年发展，产业格局日趋成熟，公司强化行业领先客户的合作紧密度，保持业务的稳步发展。重点拓展智能网联汽车软件、5G与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新兴领域。公司在既有行业及时把握客户市场竞争地位的变化，注重核心客户的挖掘和巩固，并紧跟智能网联汽车行业的更迭趋势，在智能驾驶舱系统、域控制器及SOA软件、智能驾驶软件等行业核心技术领域加大投入。通过与核心客户合作，努力把握5G与移动互联网所涵盖的万物互联带来的机遇，为公司稳步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2、公司自身优势

公司拥有众多全球知名厂商为主的优质客户资源，并与多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持久的合作关系，客户结构优势明显。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既有领域客户，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客户。

（四）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2020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4万家，

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8.16万亿元，同比增长13.3%。其中，全行业实现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7492亿元，同比增长12.0%，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9.2%。根据工信部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到2020年，软件产业业务收入突破8万亿元，年均增长13%以上。软件行业未来有望继续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

（五）公司客户所处行业分析

智能手机越来越多地关注人机体验，以及互联网运营的加入。通过大数据的分析，将AI应用到人机体验的各个场景。智能手机越来越多地变成人们必不可少的“衣食住行”关联的工具。诚迈科技在智能手机平台上，结合嵌入式软件研发优势，为客户提供除智能手机平台开发之外的AI、Camera、应用开发等技术服务。国家高度重视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积极推进5G商用，为移动智能终端技术创新与应用提供了新的契机。

2019年12月，《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明确提出了中国到2035年发展成为智能汽车大国的战略规划。智能汽车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遇，市场潜力巨大。随着移动通信、人工智能、新能源等技术的融合发展，结合智慧出行的交通趋势，汽车行业正深刻变革，进入新的产业阶段。公司在移动操作系统和芯片平台技术方面具有多年技术积累，智能网联汽车业务作为移动操作系统和芯片平台技术的自然延伸，契合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公司积极布局智能网联汽车方向，重点发力基于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的相关软件技术领域，为汽车产业链上下游厂商提供软件开发及综合解决方案等服务，持续扩大智能网联汽车领域的业务规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937,897,823.10	660,136,682.96	42.08%	534,013,80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58,406.51	169,412,390.75	-65.26%	15,917,88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14,300.54	4,591,695.39	771.45%	5,262,85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09,532.16	-19,701,326.69	399.01%	-58,277,10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39	1.6290	-65.38%	0.19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48	1.5681	-65.26%	0.19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30.82%	-22.41%	3.5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105,318,588.02	850,079,682.00	30.03%	596,218,43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1,578,178.42	646,093,550.46	24.07%	461,248,693.9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007,588.90	239,798,227.06	224,699,685.01	339,392,32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48,769.82	-5,569,264.67	16,517,489.34	71,558,95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89,794.56	-12,780,432.46	14,228,861.63	65,355,66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14,969.34	41,511,080.35	12,017,476.63	57,995,944.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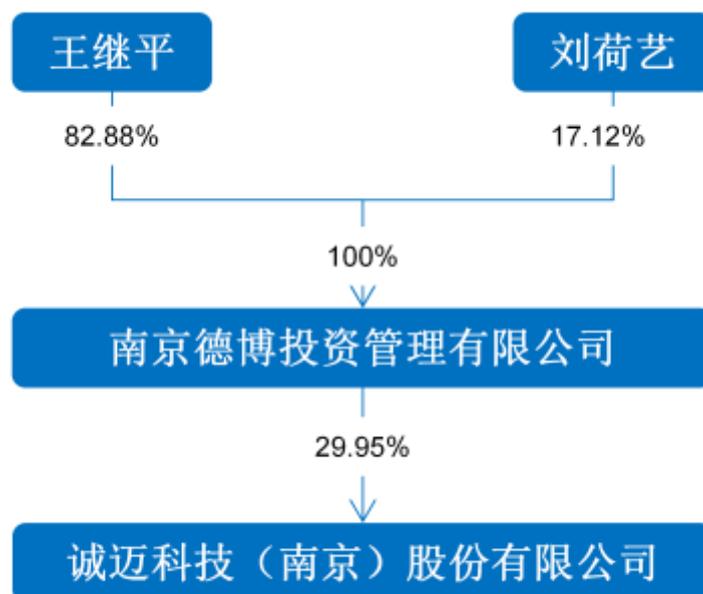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5%	31,613,043	0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境外法人	6.83%	7,210,195	0			
南京泰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6%	5,657,884	0			
南京观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3,532,12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10%	2,22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1,320,000	0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1,045,624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1,038,113	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0.67%	711,798	0			
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	境外法人	0.56%	589,63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Scentshill Capital I, Limited, Scentshill Capital II, Limited 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其他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适应市场形势，明确发展战略，积极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公司与高通、联发科、海思等芯片厂商合作，巩固领先优势，积极适应客户形势变化，与头部客户共同成长，以专业、优质的服务继续提升市场份额；在智能网联汽车软件领域，公司与高通、瑞萨等芯片厂商合作，进一步完善智能驾驶舱解决方案，提高量产能力，同时布局域控制器及SOA软件、智能驾驶软件领域，提供智能网联汽车软件综合解决方案，拓展更多优质客户；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软硬件产品领域，继续拓展头部客户，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

通过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优化资源配置和服务结构，加快市场拓展力度等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789.78万元，同比增长42.08%；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885.84万元，同比下降65.2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01.43万元，同比增长771.45%。

（一）深耕移动智能终端领域，与头部客户共同成长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通过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稳固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另一方面，优化资源配置和服务结构，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扩大新客户合作规模。公司调整研发资源配置，加大市场热需的人才投入和技术积累，以满足客户对物联网、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方向日益增长的需求；在机器视觉和人工智能技术积累上加大研发投入，在5G技术上积极参与相关研发合作与产业联盟，力争形成技术先发优势。

2020年，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实现收入57,114万元，2017年至2020年，公司移动智能终端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25.2%，客户包括华为、OPPO、vivo、小米、荣耀、一加等头部智能终端客户，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与客户共同成长。

（二）聚焦智能网联汽车软件领域，为客户提供软件综合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虚拟化的智能驾驶舱解决方案实现了对主流的高通、瑞萨下一代芯片的支持和优

化，支持Android、AliOS、Linux、QNX等多种操作系统，帮助汽车主机厂和一级供应商快速实现产品化。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域控制器SOA（面向服务的架构）软件、智能驾驶软件等领域加强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与业界领先的公司合作，为主机厂和Tire1提供智能网联汽车软件综合解决方案。

2020年，公司智能网联汽车软件业务实现收入12,926万元。2017年至2020年，公司智能网联汽车软件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51.8%。目前公司在重点发展汽车软件业务，保持与国产传统汽车厂家密切合作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合资厂商及新能源汽车客户，提升业务规模和质量，客户已包括吉利、上汽、长城、福特、大众、威马、小鹏、伟世通、均胜电子、德赛西威等50余家主机厂及一级供应商等。公司与宝马集团成立了一家合资公司，以利用公司在汽车软件开发方面的专业实力及宝马在整车集成方面的能力和特长，支持宝马为其客户打造更加出色的数字化产品和服务。

（三）积极拓展移动互联网、物联网软硬件产品领域客户，提升收入规模与利润水平

公司利用在操作系统与芯片开发和技术服务领域完善的人才队伍和丰富的技术积累，紧跟当前国家在新基建等方面的部署，在新兴技术应用方向进行投入，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和软硬件产品领域积极拓展头部客户，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

（四）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完善人才培养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实际，进一步完善薪酬福利体系，通过建立和完善人才梯队管理、员工晋升通道管理、职业培训体系等，加快落实研发、营销等部门的人才招聘工作，不断挖掘员工内在潜力，提高员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部分取得良好效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实施了预留部分期权的授予事项，达到了稳定人才队伍的积极效果。2020年底，公司员工人数较2019年底增加23%。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软件技术服务	671,743,680.29	153,734,402.95	22.89%	36.64%	28.73%	12.35%
软件定制服务	146,089,652.71	36,195,599.42	24.78%	-4.67%	-23.00%	-35.34%
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	117,099,983.03	27,965,622.01	23.88%	853.03%	526.49%	816.7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93,789.78万元，较上年增长42.08%，主要是在智能终端领域、智能网联汽车软件领域、软硬件产品领域都实现了稳步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85.84万元，去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41.24万元，同比降低65.26%，主要系去年同期处置子公司形成收益15,897.55万元。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9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应收账款	330,106,042.36	329,757,012.36	-349,030.00
合同资产	-	349,030.00	349,030.00
预收款项	448,039.47	-	-448,039.47
合同负债	-	422,678.75	422,678.75
其他流动负债	483,547.43	508,908.15	25,360.72

调整说明：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确认为合同资产。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应收账款	327,060,763.97	326,711,733.97	-349,030.00
合同资产	-	349,030.00	349,030.00
预收账款	417,404.66	-	-417,404.66
合同负债	-	393,777.98	393,777.98
其他流动负债	483,547.43	508,908.15	23,626.68

调整说明：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确认为合同资产。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应收账款	-485,888.14	-485,888.14
合同资产	485,888.14	485,888.14
预收账款	-8,878,801.05	-8,637,379.49
合同负债	8,406,070.21	8,164,648.65
其他流动负债	472,730.84	472,730.84

②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 式	丧失控制权的 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报表层面享有该 子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深圳市金年轮 通信技术有限 公司	3,284,500.00	51.00	出售	2020年3月1日	控制权转 移	5,273,538.60
湖南诚迈智城 科技有限公司 [注]	0.00	10.20	随着深圳市 金年轮通信 技术有限公司 的处置而 丧失控制权	2020年3月1日	控制权转 移	330.82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 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 投资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转入投 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金年轮通信 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湖南诚迈智城科技 有限公司[注]	41.00	0.00	0.00	-	-	-

[注]母公司原持有湖南诚迈智城科技有限公司41.00%的股权，深圳市金年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20.00%的股权，本期随着深圳市金年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处置，公司丧失对湖南诚迈智城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 (1) 公司子公司济南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9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 (2) 公司子公司南京瑞百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 (3) 公司子公司芜湖诚迈威池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 (4) 公司子公司芜湖诚迈智捷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5) 公司子公司芜湖诚迈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6) 公司子公司芜湖诚迈众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7) 公司子公司河北瑞诺智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8) 公司子公司山东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9) 公司在山西太原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诚迈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该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0) 公司子公司南京诚迈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南京投资设立南京诚迈智捷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南京诚迈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认缴5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00%，该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1) 公司子公司南京诚迈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南京投资设立江苏旅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南京诚迈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认缴5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00%，该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2) 公司子公司香港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台湾投资设立云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新台币，其中香港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510.00万新台币，占其注册资本的51.00%，该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